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102 1.00

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540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府西路71號

聯絡人：古桂美

電話：049-2391190

傳真：049-2391197

電子信箱：w85@mail.jung.nat.gov.tw

36001

36001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0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中社字第10250514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「102年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轄區非營利組織（含社區發展協會）踴躍參與提案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102年1月22日臺教青署參字第1022260020號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基隆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桃園縣政府社會局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本部社會司【社區及少年福利科】

部長李鴻源



藏書卷五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「102 年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」公告

102.1.18 核定

壹、計畫緣起

民國 95 年起青輔會(本署前身)開始結合非營利組織、社區、青年工作者及專家學者，共同開發「青年行動計畫」，鼓勵青年團隊走向農、漁村、原住民部落等地區，深化青年團隊的在地行動，培養青年對在地的責任感與認同感，藉由在地行動激發青年的創意與活力，促進社區活化及永續發展。多年來青年團隊不斷推陳出新、相互激盪，已開發出 262 個精彩且獨特的在地行動計畫，計畫內容多元豐富，內容涵蓋社區營造、地方產業、環保生態、文化創意與弱勢關懷等社會議題，本(102)年度本署秉持「青年行動計畫」的願景與目標，賡續辦理本計畫，以培植國家青年在地人才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擴大青年團隊及非營利組織結盟，開發符合在地需求且具創意行動方案，捲動更多青年共同參與，關懷在地議題。
- 二、建立非營利組織的區域聯盟體系相互支援，擴大青年行動的影響力。

參、參加資格

- 一、18-35 歲 3~5 名青年組成行動團隊，並透過非營利組織或大專院校共同提出申請。
- 二、青年政策大聯盟政策研發競賽優勝青年團隊，並透過非營利組織或大專院校共同提出申請。

肆、內容規劃

- 一、提案類別：

包含社區營造、地方產業、環保生態、文化創意及弱勢關懷共

五個類別，提案內容橫跨二個類別以上時，則以內容所占比例較多者為主要提案類別。

二、 規劃原則：

- (一)提案之計畫須以「青年」為主導企劃、推動與執行者。
- (二)計畫內容需凸顯「在地」特色，與青年或提案單位在地社區議題相關並契合所需，例行性或一次性之活動不列入補助。
- (三)各類別計畫如以志願服務方案為唯一行動方式之計畫，不列入補助。

三、 行動方式：

可為田野調查、藝術創作、生態保育、商品設計、創意行銷、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等，由青年發揮創意，但內容需與主題相關，並請具體敘明如何進行。

四、 經費編列原則：

- (一)本計畫屬部分補助，自籌款項需占活動總經費 20%以上。
- (二)本計畫補助經費不可支付工作人員薪資、加班費、財產採購、設備維護費及行政管理費。

五、 計畫執行期間：102 年 6 月至 11 月

伍、提案方式與注意事項

一、透過非營利組織或大專院校提出申請：青年團隊需洽妥合作的非營利組織或大專院校擔任協力組織，並由組織指定專人擔任業師，提供青年團隊計畫指導與諮詢，再透過組織或學校提出申請。

二、應備文件：提案時應檢附下列資料，並依序排列：

- (一)公文一份
- (二)計畫摘要表一式十份(格式如附件一)
- (三)提案計畫書一式十份(格式如附件二)
- (四)立案證書及組織章程影本各一份(學校免備)
- (五)計畫書光碟一份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提案期限：102年3月18日下午5時前送達台北市徐州路五號13樓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公共參與組，信封上請標示「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專案」及「提案類別」。
- (二)每單位提案件數不限，但至多以補助一案為原則。
- (三)送件時間逾期，所送資料不全或不符合規定者，不予受理；未獲入選之計畫，計畫書及相關資料不另檢還。

陸、審查程序與審查標準

- 一、審查程序：分初審(資格審查)、複審(計畫書面審查)及決審(團隊簡報審查)三階段進行審查，擇優入選行動計畫，並依審查結果分三級補助(A級補助10萬元、B級補助8萬元、C級補助5萬元)，各階段審查結果將公布於本署網站。

二、審查標準：

	具體內容	評分比例
計畫目標及內容	1. 計畫目標及內容是否符合「青年行動」之精神 2. 計畫實施步驟與方法 3. 捲動在地、在校青年參與策略及人數 4. 連結社區之操作策略 5. 計畫前之籌備工作	35%
計畫可行性	1. 計畫可行性 2. 預算編列合理性	35%
預期效益	1. 對青年之改變 2. 對NPO之改變 3. 對社區之改變	20%
其他相關實績	1. 近5年與提案計畫相關之社區成果或研究實績。 2. 如為95~102年入選之延續性行動計畫，須強化與在地組織之連結，並說明與過去計畫之關聯性，及本年度計畫之創新性亮點。	10%
總計		100%

柒、經費核撥及結案事宜

活動經費共分二次撥款：

- 一、第一期款：撥付補助經費 50%，由協力組織備函(公文)，檢附合作備忘錄(附件三)、領據(附件七)及存摺帳戶封面影本向本署請領。
- 二、第二期款：撥付補助經費 50%，協力組織應於 102 年 11 月 20 日前備函(公文)、領據(附件七)、支出原始憑證、存摺帳戶封面影本，並檢送下列資料向本署請撥補助經費：
 1. 成果報告(格式如附件四)：一式兩份
 2. 總經費收支明細表(格式如附件五)：一式兩份
 3. 本署補助經費範圍內之支出原始憑證(單據正本請黏貼於支出憑證黏存單，格式可參考附件八)。如核銷經費中包含講師鐘點費或出席費，亦請檢附領款人簽收領款收據，並送本署審查。(請協力組織於款項發放後，協助登錄個人所得稅資料。領款收據格式參考如附件六)
 4. 參與青年名單(需包含姓名、聯絡電話、通訊及戶籍地址、e-mail 位址)：一式兩份
 5. 活動滿意度統計表：一式兩份
 6. 活動照片：一式兩份(需附圖說)
 7. 媒體報導、活動手冊及其他能凸顯成果之資料：一式兩份
 8. 青年團隊成員提供參與行動計畫心得至少三篇，(每篇 1,000 字以內)附照片及圖說：一式兩份
 9. 指導業師參與心得回應一篇(500-1000 字)：一式兩份
 10. 以上資料(除支出原始憑證外)電子檔光碟：一式兩份

捌、獲補助之青年團隊及協力組織應配合事項

- 一、參與培力工作坊：入選團隊應配合參與本署所辦理之培力工作坊(預計於 5 月中旬 2 天 1 夜)，並由青年團隊代表、協力組織業師及本案辦理核銷人員共同參加(每隊約 3-4 人)。

- 二、行動計畫執行應注意安全，如有對外招募民眾參與之活動，應視活動性質依法令規定為參與活動者投保意外險或醫療保險。
- 三、決審入選團隊所提供文字、圖片，視為同意授予本署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享有在任何地點、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該著作之權利，本署不需支付任何費用，並有權將其轉作本署推動相關業務之參考。
- 四、若遇下列情事，本署得視情節酌予扣減補助金額：
- (一)未依相關規定參與本署邀請之活動
 - (二)部分計畫因故未執行
 - (三)變更計畫內容未事前備函通知本署
 - (四)未依規定請撥補助經費者
- 五、經訪視或查證認有計畫全部未執行或經費虛報、浮報等情事者，協力組織應於本署通知送達翌日起 90 日內，全數退還已撥付之經費，逾期未償還者依照行政程序法第 148 條逕送強制執行；且二年內不得再提出行動計畫申請補助。

拾、計畫預定期程（本署保留調整重要活動期程之權利）

月	日	內容
1	下旬	公告徵求行動計畫提案
3	18	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截止收件
	20	辦理行動計畫初審
	27	行動計畫初審入圍團隊公告
4	10	辦理行動計畫複審
	17	行動計畫複審入圍團隊公告
	27	辦理行動計畫決審
5	6	行動計畫補助團隊名單公告
	18、19	舉辦行動計畫工作坊
6	10	與入選團隊完成簽署合作備忘錄
8	30	行動計畫訪視開始

二、簽署合作備忘錄：：獲補助之青年團隊及協力組織應主動與本署簽署合作備忘錄，以規範三方權利義務。

三、配合訪視評核

(一)8-11 月上旬訪視期間，各青年團隊及協力組織須派員進行簡報並協助訪視，以利了解實際辦理情形。

(二)訪視重點包括：社區參與行動計畫執行力、實質效益及後續影響力、團隊精神與運作(包含青年參與情形)、核定補助金額所產生之實質成效。

四、參與績優團隊競賽及成果分享會：獲補助團隊應配合參與本署辦理之績優團隊競賽及成果分享會，展示本年度計畫執行成果；另績優團隊競賽部分，將邀請本年度諮詢委員及相關領域專家學者擔任評審，由青年團隊進行簡報。

(一)參賽資格：依本年度實地訪視後之評分，據以取得績優團隊競賽入圍資格。

(二)競賽獎項：凡入圍參與績優團隊競賽者，頒予獎狀及 5,000 元獎金；另績優團隊競賽將依據 A、B、C 三級補助等級分級評比，各級表現優異之團隊再頒給獎狀及 2 萬元獎金，做為後續行動轉化之基金。

(三)評選標準：社區參與行動計畫執行力(包括實際執行內容與規劃內容契合度、青年團隊成員穩定度等)35%、核定補助金額產生之實質成效 20%；後續影響程度(捲動在地青年、在校青年人數；與在地組織團體、機關合作情形等) 15%、團隊精神與運作(包含青年參與情形)15%、簡報呈現 15%。各級評比不分名次，視其執行成果，評選出表現優異之團隊頒給獎狀及獎金。

玖、其他注意事項

一、計畫執行期間，青年團隊及協力組織各須指派 1 位專責人員，做為與本署聯繫之窗口。

附件一

(單位名稱) 辦理「102 年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」計畫摘要表

一、基本資料					
協力組織名稱				聯絡人	
聯絡電話	(O): (M):			電子信箱	
協會地址	(5 碼郵遞區號)			統一編號	
青年團隊名稱				聯絡人	
聯絡電話				電子信箱	
聯絡地址	(5 碼郵遞區號)				
二、計畫內容摘要					
計畫名稱	(計畫名稱請在 12 個字以內)				
計畫類別 (限勾選一項)	☐ 社區營造； ☐ 地方產業； ☐ 環保生態； ☐ 文化創意； ☐ 弱勢關懷				
計畫屬性	☐ 新提案計畫； ☐ 延續性計畫； ☐ 青年政策大聯盟政策研發競賽優勝計畫				
計畫執行期程	102 年 月 日起至 102 年 月 日止		行動地點		
行動方式	活動名稱		預計辦理日期		預計參與人次
團隊成員 【註：若執行過程中，青年團隊成員變動一半以上，應主動函知本署。】	指導 業師	業師姓名	服務單位		職稱
	青年 團隊	成員姓名	出生年月日	服務單位/就讀學校	職稱
三、活動總經費：共計 元 (以阿拉伯數字填寫)					
經費來源	1. 向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申請補助：				元
	2. 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：				元
	3. 自籌經費：				元
	(自籌款需占活動總經費 20%以上)				

11	5	行動計畫執行與訪視結束
	15	績優團隊競賽入圍團隊公告
	30	舉辦績優團隊競賽及成果分享會

本案相關聯絡事宜，請洽本署公共參與組陳愛珠副組長電話：(02) 2356-6124；蘇芳儀視察電話：(02) 2356-6247 辦理。

附件二

(單位名稱) 辦理「102 年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」計畫書

- 一、計畫名稱(計畫名稱請在 12 個字以內)
- 二、計畫概述(限 300 字內)
- 三、計畫緣起
- 四、計畫目標
- 五、計畫執行策略
 - 1、辦理時間、行動方式、地點、預計參與人數。
 - 2、曾入選本專案之提案計畫，須敘明如何強化與在地組織之連結，並說明與過去計畫之關聯性及本年度創新性亮點。
- 六、團隊成員背景及聯絡方式(需包含姓名、背景介紹、聯絡電話、通訊及戶籍地址、e-mail 位址)
- 七、工作分工表、計畫執行進度表
- 八、經費概算表：均以阿拉伯數字填寫

活動總經費：_____元整				
經費來源	1. 向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申請補助：			元
	2. 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：			元
	3. 自籌經費： (自籌款需占活動總經費 20%以上)			元
項目	數量	單價	合計	備註
總計				

九、預期效益

十、附錄：近五年與本申請議題相關之社區成果或研究實績

※ 備註：計畫書內容(含附件)限 40 頁以內，採雙面列印，繕寫方向由左至右，並於各頁下方中央位置加註頁碼，裝訂線在左側(膠裝或訂書針皆可，請勿使用其他特殊裝訂方式)。

附件三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02 年推動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合作備忘錄

一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(以下簡稱本署)與_____ (以下簡稱協力組織)基於「投資青年，建立青年資產，促進青年成為積極公民」之理念，本於互惠、互助之原則，簽署本備忘錄。

二、為具體推動上述理念，本署與協力組織願意合作，共同推動下列事項：

(一) 提升青年在組織中擔任的角色。

1.若青年團隊成員變動 1/2 以下 (不含 1/2)，應事先主動以電子郵件通知本署知悉。

2.若青年團隊成員變動 1/2 以上，應事先以公文敘明理由函知本署同意。

3.結案時青年團隊名單若異動超過原提案青年名單的 2/3，視同放棄參與本計畫，並繳回已補助之款項。

(二) 提供資源，培力青年各項參與技巧訓練。

(三) 促進青年與社區、NPO 的夥伴關係。

(四) 發展過程中形成青年與組織(社區、NPO)的認同與改變。

(五) 落實協力組織督導職責。

三、本案計畫名稱-_____

四、行動方式

活動名稱	辦理日期	預計參與人數

五、經費：本署補助新台幣○萬元經費，分二期撥付。

- (一) 第一期款：占補助經費 50%，即新臺幣○萬元，由協力組織備函(公文)，檢附合作備忘錄、領據及存摺帳戶封面影本向本署請領。
- (二) 第二期款：占補助經費 50%，即新臺幣○萬元，協力組織應於 102 年 11 月 20 日前備函(公文)、領據、支出原始憑證、存摺帳戶封面影本，並檢送下列資料向本署請撥補助經費：
 1. 成果報告(格式如附件四)：一式兩份
 2. 總經費收支明細表(格式如附件五)：一式兩份
 3. 本署補助經費範圍內之支出原始憑證(單據正本請黏貼於支出憑證黏存單，格式可參考附件八)。如核銷經費中包含講師鐘點費或出席費，亦請檢附領款人簽收領款收據，並送本署審查。(請協力組織於款項發放後，協助登錄個人所得稅資料。領款收據格式參考如附件六)
 4. 參與青年名單(需包含姓名、聯絡電話、通訊及戶籍地址、e-mail 位址)：一式兩份
 5. 活動滿意度統計表：一式兩份
 6. 活動照片：一式兩份(需附圖說)
 7. 媒體報導、活動手冊及其他能凸顯成果之資料：一式兩份
 8. 青年團隊成員提供參與行動計畫心得至少三篇，每篇(1,000 字以內)附照片及圖說：一式兩份
 9. 指導業師參與心得回應一篇(500-1000 字)：一式兩份
 10. 以上資料(除支出原始憑證外)電子檔光碟：一式兩份

六、獲補助之青年團隊及協力組織應配合事項

- (一) 參與培力工作坊：獲補助團隊應配合參與本署所辦理之培力工作坊(預計 2 天 1 夜)，並由青年團隊代表、協力組織業師及本案辦理核銷人員共同參加(每隊約 3-4 人)。

結案資料檢核	※以下結案資料各需 <u>1 式 1 份</u>，請逐項檢視，資料具備後，請打勾 ☐公文 ☐領據及存摺帳戶封面影本 ☐支出原始憑證及黏存單 *以下結案資料各需 <u>1 式 2 份</u>，請逐項檢視，資料具備後請打勾 ☐成果報告書 ☐總經費收支明細表 ☐參與青年名單 ☐活動滿意度統計表☐活動照片及圖說☐其他成果資料 ☐青年團隊成員心得（至少 3 篇） ☐指導業師參與心得 1 篇 ☐電子檔光碟		
負責人		填表人	

附件五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「102 年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」

成果報告經費支出明細表

計畫名稱			
協力組織名稱			
活動總經費		經費來源	1. 向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申請補助： 元
			2. 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： 元
			3. 自籌經費： 元 (自籌款需占活動總經費 20%以上)
活 動 總 經 費 支 出 明 細			
支出項目	金 額	用途	備 註 (請填單據編號)

負責人：

會計：

經手人：

關防：

附註：

- 1、核銷補助經費時，應提供符合核定原計畫內容經費範圍內之支出原始憑證，並編號以利查核
- 2、本表經填寫後，須由經手人、會計、負責人簽章，並加蓋關防。

收 據

中 華 民 國 102 年 月 日

茲 收 到

_____ (協力組織名稱) 發給 _____ 計畫 (計畫名稱) (☐ 出席費 ☐ 鐘點費)

新台幣 _____ 元 整 (金額請以國字大寫書寫)

領款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附註：

1. 鐘點費預算編列標準 (外聘講師每小時以 1,600 元計；組織內聘講師每小時以 800 元計)
2. 請協力組織於款項發放後，協助登錄個人所得稅資料。
3. 本表格僅供參考，協會或學校可使用既有收據，但需包含上述應填列項目。

附件七

領 據

茲收到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辦理「102 年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第○期款」計新台幣_____元整

(金額請以國字大寫書寫)

領款單位：(蓋印)

負責人：(蓋印)

主辦會計：(蓋印)

經手人：(蓋印)

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協
會
(學
校)
關
防

款項請撥入：

行庫別	銀行	分行別	分行
存款帳號			
存款戶名			

中 華 民 國 102 年 ○ 月 ○ 日

備註：

1. 本表格僅供參考，協力組織或學校可使用既有收據，但需包含上述應填列項目。
2. 每次請款請浮貼存摺封面影本，俾憑核對，學校匯款帳戶如為國庫機關專戶，免備存摺封面影本。
3. 請款金額務必請以國字大寫。

浮貼存摺封面影本處

附件八

(協力組織名稱)

支出憑證粘存單

組織名稱								計畫名稱							
經費類別		金額(以阿拉伯數字書寫)								共計新台幣 <u>○○○○○</u> 元整(請以國字大寫書寫)					
(請填列經費名目)		千	百	十	萬	千	百	十	元						
經手人				承辦單位主管				主辦會計人員				組織負責人			

.....
(憑證黏貼處—支出憑證單據請由虛線以下依序黏貼)

附註：

- 1、本表格僅供參考，協力組織或學校可使用既有收據，但需包含上述應填列項目。
- 2、核銷補助經費時，應提供符合核定原計畫內容經費範圍內之支出原始憑證，並編號以利查核
- 3、本表經填寫後，須由經手人、會計、負責人簽章。
- 4、若本表黏貼處不敷使用，可自行複製表頭分類黏貼填寫。